

陕西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关于征集陕西省第二批涉外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名录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和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我省企业在国际贸易中的知识产权核心竞争力，有效提升企业应对海外知识产权纠纷的防范意识与处置能力，根据相关工作安排，现决定组织开展第二批陕西省涉外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征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围绕服务我省外向型经济发展，聚焦重点产业和关键领域，遴选一批具备较强海外市场开拓能力、有一定知识产权基础、存在潜在或现实涉外知识产权风险或需求的企业，纳入省级涉外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名录。通过建立名录，实施精准指导、重点监测和专项服务，形成示范效应，整体提升我省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水平和风险应对能力。

二、遴选条件

遴选企业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在陕西省行政区域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正常；
2. 已开展或计划积极开展国际贸易、海外投资、技术合作等涉外业务，具有明确的海外市场发展战略；
3. 具备一定的知识产权工作基础，拥有在海外布局的专利、商标、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或具有明确的海外知识产权布局规划和需求；
4. 已遭遇或潜在面临海外知识产权纠纷，或对海外知识产权信息监测、风险预警、布局导航、维权援助等方面有迫切服务需求；
5. 近三年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或重大知识产权失信记录。

三、遴选程序

（一）市（区）推荐。符合条件的企业本着自愿原则，向所在地设区市或杨凌示范区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提交申请，由各市（区）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进行筛选或行政管理部门结合本地产业发展实际和企业需求，择优向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遴选推荐。

（二）省级审核。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对各市（区）推荐的企业名单及申报材料进行综合审核，必要时组织专家评议或进行实地核查。根据审核结果，研究确定第二批陕西省涉外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名录。

四、政策与服务支持

对列入名录的重点企业，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将协同相关部门，在以下方面予以重点关注和支持：

- (1) 提供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与维权援助；
- (2) 提供重点国家/地区知识产权海外诉讼及商标海外抢注监测；
- (3) 组织参加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专题培训、研讨及经验交流活动；
- (4) 建立与企业间常态化联系机制，提供针对性专业咨询。

五、工作要求

(一) 各市(区)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切实做好指导、审核和推荐工作。

(二) 请各市(区)知识产权管理部门于2025年11月30日前，将本地区推荐函、汇总表(附件)统一报送至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联系方式：029-85719688，wqybhxzb@snippc.com)。

陕西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国家级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陕西分中心)

2025年10月31日

(联系人：訾思勤 029-85719688)

附件

陕西省第二批涉外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名录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海外知识产权基本情况		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指导需求	常用商标 (5个以内)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邮箱	备注
		国家/地区	知识产权类型						

说明：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指导需求一般包括：①海外诉讼监测；②海外商标抢注监测；③海外纠纷应对指导；④海外知识产权相关培训；⑤其他，请注明具体内容。请各创新主体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填写。